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来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来新材”）近期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常熟中坚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中坚”）为光伏钢边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江苏中来新材拟与常熟中坚签订相关采购框架合同，本次框架合同金额最高不超过 4,570.36 万元。

（二）本次交易对方常熟中坚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林建伟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常熟中坚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6%，本次交易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的交易金额累计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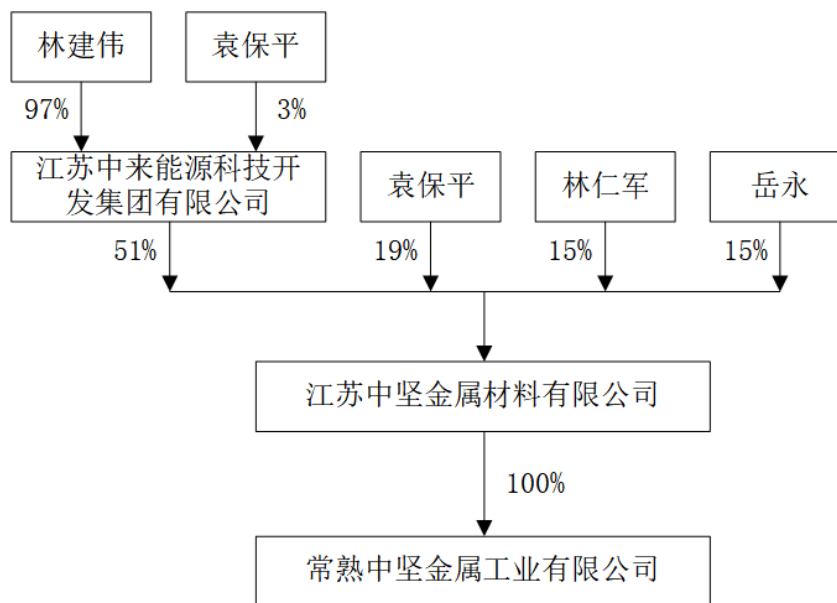
（三）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承宇、林建伟、何文军、骆红胜、费惠士、魏峥已回避表决。

(四)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常熟中坚成立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住所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阳光大道 16 号，注册资本 5,410 万元，法定代表人岳永，主营业务为光伏钢边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常熟中坚股权结构图：



江苏中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常熟中坚 100% 股权，其于 2021 年成立起从事光伏钢边框研发销售等业务，在设立全资子公司常熟中坚后，光伏钢边框业务新建产能建设主要通过常熟中坚实施，自 2025 年 3 月起由常熟中坚主要开展钢边框业务。2024 年度，常熟中坚营业收入约 18.56 万元，净利润约-86.28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约 23,760.20 万元，净资产约 5,779.71 万元。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林建伟先生间接控制常熟中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常熟中坚为公司关联人。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常熟中坚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经过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评审确定，江苏中来新材与关联人常熟中坚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拟签署框架合同的主要内容

常熟中坚向江苏中来新材有偿提供钢边框产品。产品质量应符合本合同、采购订单及《技术质量协议》的具体规定，合同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70.36万元。

江苏中来新材采购订单下达给常熟中坚，常熟中坚须在收到江苏中来新材订单后24小时内进行确认并回复江苏中来新材。如常熟中坚未在上述期限内确认或者未在上述期限内回复江苏中来新材，视为常熟中坚已接受该订单的全部内容。订单一经确认，对双方即具有法律约束力。

常熟中坚按照产品采购入库数量与江苏中来新材进行对账，并于江苏中来新材收货入库后约定期限内按仓库实际收货入库数据开具13%的增值税发票，江苏中来新材收到前述发票后在约定时间内电汇付款。

常熟中坚未能在订单要求的期限交货或者产品质量不合格等情形的，江苏中来新材有权按合同约定向常熟中坚索赔，常熟中坚承诺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和/或赔偿。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业务需要，江苏中来新材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评选确定钢边框采购项目单位，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亦不会造成公司及子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年年初至今，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实际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约为3,379.79万元（含

税，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